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于 2013年2月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,实际参加会议 的监事五名,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邱先良先生主持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会议以 5 票同意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,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,减少公司财务费用,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二月五日

